

教育研究院 2026 年度奖学金申请承诺书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2026 年度教育研究院研究生奖学金评选通知》及附件材料，现郑重承诺：

1. 本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和证明材料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伪造、篡改、编造、虚假标注、冒名顶替等弄虚作假行为。

2. 本人所提交的学术论文类成果，均为在读学位期间取得，署名单位为南京大学，且均已正式见刊，不存在以用稿通知、样刊、清样、未发表稿件、电子未刊稿等冲抵正式成果的情况。

3. 本人所提交的专利、竞赛、荣誉、证书等成果，均有正式文件或有效证明，内容真实有效，不存在虚构、重复使用或篡改排名等情况。

4. 本人所提交成果的发表日期均在 2026 年 9 月 24 日（含）前。

5. 本人所提交成果未违反通知中关于成果重复使用的规定，未将往年已参评获得国家奖学金或校级及以上奖学金（学业奖学金除外）的成果再次用于本次申报。

6. 本人所填写的课程成绩、荣誉称号、学术成果、社会活动等信息均真实无误，并愿意配合学院和学校核查，按要求提供原始材料。

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人自愿接受取消本次及后续相关奖学金参评资格、取消已获奖项、退回奖金及荣誉证书等处理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承诺人（手写签名）： — — — — —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日